

关于安徽昊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

（第十一期）

安徽昊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方机电”、“辅导对象”、“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辅导对象与国金证券签订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本辅导期间，国金证券辅导小组成员未发生变动，为陆玉龙、周杰、赵晓宇、郑皓天、丁灿榕共5名辅导人员，辅导小组组长为陆玉龙。

上述辅导人员均已登记为证券从业人员，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有较强的敬业精神，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具备辅导资格。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1、辅导时间

本期辅导期限（第十一期）自2024年4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2、辅导方式

在本期辅导过程中，辅导工作小组的辅导方式以相关事项现场检查、召开线上沟通、尽职调查、督促整改等多种方式开展尽职调查和专项辅导。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期，辅导小组的主要工作内容包括：

1、关注公司股份回购情况，并督促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定期披露回购实施预告及回购进展公告；

2、针对辅导对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出当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事项，辅导工作小组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对辅导对象进行现场检查，通过收集相关单据及文件、访谈相关人员等方式对本次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金额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对辅导对象提出整改建议；

3、与接受辅导的人员随时保持沟通，对辅导工作中出现的具体问题以及接受辅导的人员对相关问题的咨询，辅导小组协调各中介机构，采取个别答疑的形式及时协助解决。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参与本阶段辅导工作的其他中介机构分别为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金杜律所”）和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会计师”），金杜律所和中汇会计师积极参与、配合辅导机构的工作，使得各项辅导工作能够按计划顺利开展。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1、前期辅导工作发现的问题

在前期辅导工作中，辅导工作小组发现辅导对象 2023 年度与联营公司重庆建设昊方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建设昊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出当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2、解决方案

辅导小组督促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金额的议案》，对前述事项进行补充确认，该事项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辅导工作小组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对辅导对象进行现场检查,通过收集相关单据及文件、访谈相关人员等方式对本次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金额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对辅导对象提出整改建议。具体如下:

(1) 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督促公司对关联交易履行及时且完善的内部审议程序,并履行及时信息披露的义务;

(2) 督促公司根据往年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对本年度将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尽可能避免出现关联交易金额超出预计金额的情况;

(3) 组织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加强对《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学习,参与主办券商及其他专业机构的相关培训,提高规范公司治理、合法合规运作的意识。

(二) 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49.29 万元,实现扭亏为盈,由于当前国内外宏观政治经济环境变化及下游行业需求波动等影响,公司业绩波动性较大,辅导机构就公司进一步提升成本控制能力、优化可持续经营能力、增强盈利能力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并做好相应的风险提示工作,确保辅导工作的顺利开展和公司整体上市工作的稳步推进;

2、经过前期的辅导工作,公司已建立相对完善的公司治理程序和内部控制制度,但在实施中仍有提升空间。辅导小组将继续协助发行人完善各项公司治理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并督促发行人严格执行。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辅导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预计不会发生变化。如有变化,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应变更程序。

下一阶段辅导工作的重点内容主要包括:

- 1、督促公司按时完成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
- 2、重点关注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以及持续经营能力，对其行业法规以及市场环境进行持续跟踪了解，关注公司未来发展计划及公司战略；
- 3、关注公司股份回购工作进展情况，并督促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定期披露回购实施预告及回购进展公告，回购完成后，督促公司按时披露回购结果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安徽昊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一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陆玉龙

陆玉龙

周杰

周杰

赵晓宇

赵晓宇

郑皓天

郑皓天

丁灿榕

丁灿榕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章)

2024年7月23日